

老人照顧系二年制進修部學分抵免辦法。

98.09.02 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- 第一條 學分抵免依「中臺科技大學學院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」辦理。
- 第二條 所有抵免科目，專業課程需達 70 學分以上方能抵免。
- 第三條 申請專業抵免學分須在五年內取得，例如：於九十六學年度申請抵免學分則九十一(含)學年以前的學分不予抵免，往後各學年，以此類推。
- 第四條 每學年度抵免總學分以 6 學分為限，學分數及修習學制相同方可抵免，並請附上相關成績證明；有疑義之科目則須附上課程大綱，否則不予抵免。